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劉詩婕
傳真：03-8572660
電話：03-8462860#569
電子信箱：eduh1756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平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7008006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教專進階級教輔認證流程。(1070080062_Attach000.pdf)

主旨：有關105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專業回饋人才進階
認證與教學輔導教師認證資料繳交相關事項，詳如說明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07年4月27日師大師字第10710113
2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05學年度專業回饋人才進階認證、教學輔導教師認證之
收件期程，自即日起至107年6月30日止，注意事項如下：
 - (一) 送件資格：
 - 1、105學年度完成實體研習尚未認證者。
 - 2、105學年度申請審查但未補件或未通過者。
 - (二) 相關繳件流程與辦法請參閱說明三及流程圖（如附件
）。
 - (三) 教師可依105學年度認證手冊之規定採E-Mail或紙本
方式申請認證，亦可準用106學年度之認證規定。
 - (四) 認證資料表格可至網路下載，網址：<https://goo.gl/2wFmT8>。

107/05/03



三、繳件方式說明如下：

- (一) E-Mail繳交：請認證教師將認證資料電子檔與證明文件掃描檔，寄至：tpmail103@gmail.com（僅底線為數字）並請註明「105學年度專業回饋人才進階/教學輔導教師認證資料」。
- (二) 紙本繳交：請認證教師將認證資料與證明文件寄至「106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62號師培處課程組曾勤樸收」，並請註明「105學年度專業回饋人才進階/教學輔導教師認證資料」。紙本資料將不退還，請認證教師務必自行留存檔案或副本。
- (三) 認證資料繳交狀態，請認證教師逕至<http://bit.ly/tpd-ntnu>查詢。

四、106學年度之專業回饋人才進階認證與教學輔導教師認證，則採數位方式線上繳件，因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之資料庫仍在轉移中，待完成後將另行發函公告。

五、本案聯絡人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曾勤樸助理、林昱丞助理，02-7734-1228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高中職

副本：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、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2018-05-03
09:35:57
電子公文
章